

附表10

2025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当年预算数	上年预算数	当年预算数为上年预算数的%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180	180	100.0
二、公务接待费	1,340	1,423	94.2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2,154	2,278	94.6
其中：1. 公务用车运行费	1,703	1,803	94.5
2. 公务用车购置费	451	475	94.9
合计	3,674	3,881	94.7

备注：1.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(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)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用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2.经汇总，本级2025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3674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7万元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与上年预算数持平；公务接待费1340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83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2154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124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经费451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24万元。